

# 临沂民生工作简报

第 19 期  
(总第 60 期)

临沂民生工作办公室

2016 年 10 月 31 日

## 【本期要目】

兰山区坚持民生优先 推进共建共享

河东区强化措施 提升民生保障水平

## 兰山区坚持民生优先 推进共建共享

今年以来，兰山区牢固树立“民生优先、共建共享”的发展理念，立足实际、高点定位，统筹兼顾、协同推进，不断增加民生投入，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努力提高广大群众的满意度和幸福感。

### 一、围绕群众增收，抓好富民举措

坚持“抓发展就是抓民生”的理念，多渠道促进富民增收。一是壮大产业促民富。以“三引一促”为引领，实施企业“二次创业”，加快推动工业经济提质增效、商贸物流转型升级、都市农业高效发展，以产业增效带动富民增收，整体提升群众生活水平。二是就业创业促增收。深入实施“全民创业三年行动计划”，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统筹做

好重点人群创业就业。今年以来，全区实现新增城镇就业7883人，完成年度任务113%。全面推进就业精准扶贫，对154名有劳动能力、有就业创业愿望的贫困人口开展定向招聘安置，帮助41名贫困人员转移就业，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以内。**三是增加投入促共享。**充分发挥财政杠杆作用，优化支出结构，拿出更多财力倾斜民生，不断加大对教育、医疗、文化、环保等民生事业的支持力度。力争全年，民生支出占比达到86%，使发展成果更多、更好地惠及广大群众。

## **二、围绕公共服务，办好为民实事**

坚持把发展社会事业摆在突出位置，加快推进公共服务均等化。**一是完善全民受益的教育体系。**围绕解决学校“大班额”问题，扎实推进2016年13个校建项目，推动城乡教育均衡发展。认真开展义务教育招生和高考组织工作，坚持完善划片招生政策，努力建设“全国基础教育课程综合改革示范实验区”，不断提高教书育人的质量和水平。**二是发展全民覆盖的医疗卫生事业。**继续推进公立医院改革，扎实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健全完善以区级医院为龙头、以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骨干、以规范化村级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为延伸”的三级医疗卫生保障网络建设，打造“城市15分钟就医圈”，实现社区卫生服务全覆盖。深化“先看病、后付费”诊疗服务模式，推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个体化健康教育，医疗卫生服务水平不断提高。**三是丰富全民共享的文体生活。**发挥城区文体资源

丰富的优势，完善以区“两馆”为骨干、镇街综合文化站为枢纽、农村文化设施为重点的三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全区共建成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 276 处，全部镇街的综合文化站达到三级以上标准。组织开展多样性、群众喜闻乐见的文体娱乐活动，配合做好中国沂河龙舟争霸赛和国庆节龙舟邀请赛两项精品体育赛事，群众文体生活进一步丰富。**四是打造全民满意的生态环境。**持续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加大燃煤锅炉、城市扬尘、餐饮业油烟、车用油品等综合治理力度，巩固“沂蒙蓝”成果。深入落实河长制、保洁员制和水环境生态补偿制，实现城乡水域环境综合整治全覆盖、无盲区。强化节能减排，发展绿色、低碳、循环产业，不断改善生态环境，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环境质量得到持续改善。1—9 月份，全区空气质量“四项指标”持续改善，优良天数增加 27 天，较同期增长 16.3%；4 个市控断面水质达标率 91.7%，36 个区控断面综合达标率 82%。

### **三、围绕共建共享，完善惠民保障**

坚持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原则，加快建设覆盖城乡的保障体系。**一是提升城乡社保体系。**根据不同险种和参保群体的特点，因人而宜、按险施策、配套联动，齐抓共管，有效实现了社保费用应收尽收、应享尽享。截至目前，全区共征缴各类社会保险费 15.21 亿元，发放社会保险待遇 14.18 亿元。**二是规范社会救助体系。**持续开展“阳光低保”行动，完善“一门受理、协同办理”社会救助机制，制

定《兰山区医疗救助管理办法》，推行救助资金下沉试点，探索建立商业保险为补充的救助模式，确保社会救助政策措施落实到位。**三是完善城镇建管体系。**把旧城旧村和棚户区改造作为重要的民生工程，围绕大片区、落地大项目、促进大提升，全面统筹中心城区、镇驻地和新型农村社区规划建设，累计完成征收面积125万平方米，开工建设居民楼362万平方米。投资约2320万元对5条路段进行改造；投资5000万元，新建柳青河第二污水处理厂；全面推进农村“硬化+改厕”工作，完成道路硬化94.89万平方米，完成农村改厕1.3万户。

#### **四、围绕社会和谐，维护平安稳定**

坚持落实“严、实”的要求，践行为民宗旨，夯实和谐发展的群众基础。**一是畅通民生诉求渠道。**完善集行政服务、公共服务、生活服务“三位一体”的便民服务体系，加大“12345”、行风热线群众诉求办理力度，做到了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二是提高为民服务水平。**坚持依法行政，扎实推进简政放权，健全完善“四张清单、一个平台”，规范政府权力运行；全面落实“三证合一、一照一码”改革，加快建设网上政务大厅，优化政府网站政务功能，政府服务效能进一步提升。**三是筑牢和谐稳定基础。**落实领导包案制度，规范信访秩序，切实做好信访稳定工作；深化安全生产、食品药品、交通运输等重点领域的隐患整改和安全监管，应急处置能力不断提升；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整治，严打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保持了稳定和谐的社会局面。（兰山区政府）

## 河东区强化措施 提升民生保障水平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河东区紧紧围绕“幸福临沂”建设目标，认真贯彻“民生优先”战略，以养老、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领域为重点，不断加强和完善民生工作“体系化”建设，全区民生保障水平持续提升。

### 一、明确任务目标，有序推进各项民生工作

坚持民生工作“有战略、有部署、有计划”，系统化推进八大领域、实施十大民生工程。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意见》、《河东区就业创业和社会保障工程实施方案（2015—2017）》等十项民生工程实施方案，并在今年年初，围绕2016年至2018年全区重点民生工程任务目标及责任分工，制定了《河东区重点民生工程任务目标及责任分工配档表》，对今后3年的民生建设任务进行了细化、分工。全力做到把有限的财力优先投入民生，连续五年财政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占比超过70%，今年上半年支出占比达到74%。

### 二、坚持多元化发展，不断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紧紧围绕“老有所养”目标，加快推进养老服务工程，不断完善“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服务为依托、机构养老为支撑”的养老服务体系。一是不断完善区级平台建设。完成区级社会养老综合服务中心主体建设；依托市12349养老服务热线和“一键通”居家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完成河东养老信息分中心建设，区、镇街、社区均成立了居家养老服务站（点），上下联动的居家养老服务工作网络初步形成。二

**是高标准建设社区养老服务场所。**全区城市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达 30 个，农村幸福院 37 处，覆盖全部城市社区和 70% 以上农村社区。所有新建社区均规划建设了老年人活动中心，鼓励老人参与群体生活及社区活动；重点扶持发展了 41 家社区专业养老服务实体，主要从事老年人日间照料、配餐送餐、家政服务，基本实现了养老服务由补缺型向适度普惠型的转变。**三是加快培植特色养老产业。**充分利用区位、资源、环境等优势，通过资金、政策扶持等方式，鼓励社会力量发展特色养老项目，着力打造“宜居幸福”养老产业。目前，天使老年护理院、同仁老年托养中心 2 处医养结合养老机构已建成并投入运营；以温泉养生、养老为主题的鲁商知春湖健康养老示范项目和以康复理疗为主题的正直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正在加快建设；日本中医药大学养老项目、河东区爱心养护院已启动建设，初步形成了养老方式多样化、服务对象公众化、投资主体多元化、运作机制市场化、服务队伍专业化的社会养老保障体系。

### **三、持续加大投入，不断提升教育服务水平**

全面落实“学有所教”任务，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全力推进教育优先发展再提升工程，加快构建“高中教育向城区集中优质化、中小学城乡一体标准化、学前教育普惠规范化、职业教育发展特色化”的优质教育服务体系。**一是扎实推进“全面改薄”工程。**改建提升校舍 29 处、公办幼儿园 7 所，对有就餐需求的村级小学全部启动标准化餐厅建设。

截至目前，全区已创建全国特色学校 5 所，省级规范化学校 9 所，省市级绿色学校、花园式学校、健康校园 44 所，全区教育工作呈现协调发展的良好局面。**二是进一步扩增城镇中小学教育资源。**根据人口摸底统计和生源增长情况，科学编制学校建设规划，合理布局教育资源，逐步解决城镇中小学“大班额”问题。2016 年新建、扩建学校 5 处，城区小学和镇街中心小学“大班额”问题得到初步缓解。**三是突出关爱困境儿童及学生。**构建“大慈善”模式，开展慈善捐助活动，叫响“慈善河东”品牌。自 2008 年区慈善总会成立以来，累计募集慈善基金 6000 余万元，救助困难对象 6.7 万人。连续 9 年开展慈善助学活动，对困难家庭高考新生给予一次性资助，连续 4 年对全区困境儿童实行区级领导“一对一”结对帮扶，确保每一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能顺利入学、健康成长。

#### **四、找准着力点，全力推进扶贫攻坚**

紧紧围绕解决好扶贫开发工作中“扶持谁”、“谁来扶”、“怎么扶”三个问题，明确“托清底数、兜住底线、突出重点、整合政策、压实责任”五项攻坚措施，全力推进扶贫攻坚取得新成效。**一是全面周密部署。**结合全区扶贫任务，先后开展了全区“扶贫项目集中推进月”专项行动、“脱贫措施精准对接落地月”活动、脱贫攻坚“百日会战”等脱贫攻坚行动，重点推进省定贫困村全面实现“七个全覆盖”，落实“9+1”脱贫措施和“六个村村有”工程，形成了行之有效

的脱贫攻坚工作体系。**二是打牢增收基础。**及早谋划产业项目的经营方式和承包费用，确保尽快实现收益。目前，2015年的32个产业扶贫项目全部完工，2016年的30个项目基本建成。同时，进一步加大金融扶贫力度，全区富民生产贷资金达6600万元，设立供销扶贫专项基金100万元，可惠及贫困人员1400余名。**三是全力推进脱贫措施精准入户。**对全区所有贫困人员进行三次拉网式排查，对全区2850名确无劳动能力贫困人员，通过产业项目受益分配、金融扶贫、企业虚拟岗位、社会救助、集体收入分配等措施，人均实现增收1800元；对2397个有劳动能力或有部分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员实现送岗到人，人均年增收1.5万元；为1051个贫困家庭安排致富项目进家，所有贫困家庭中的149名贫困学生已全部落实了教育帮扶措施，所有贫困户在本镇街基层医疗卫生单位住院治疗全部免费。

## 五、“体系化”推进，不断健全保障服务体系

按照“以人为本、民生优先、尽职尽责、为民服务”的指导思想和“保底线、全覆盖、体系化、标准化”的工作要求，我区“体系化”推进了社会保障、幸福家园、就业创业、医疗等民生工程，取得显著成效。**一是加快社会保障工程和就业创业工程建设。**全力推进社会保险全覆盖，截至9月底，全区城镇职工养老、城镇职工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6.0万人、3.2万人、1.5万人、3.7万人、1.9万人，均提前完成年度计划。全面实施全民创业行动计



划，推进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全区实现新增注册个体工商户 1726 户，新增小微企业 706 个，吸纳就业 6767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0% 以内。**二是加快全民健康保障工程建设。**加强基层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启动镇街卫生院标准化建设项目 5 个，完成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 25 处，全区所有村卫生室现已全部实行基本药物制度，群众看病贵、看病难问题得到有效缓解。**三是加快“幸福家园”工程建设。**新建社区综合服务中心 11 处，新开工建设棚户区改造项目 11 个，完成农村无害化厕所改造 13220 户、硬化村内道路 104.7 万平方米；新建改建农村公路 50 公里，中心城区道路 17 条，城乡人居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河东区政府）

---

**报：**市委常委、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政府副市长、市政府党组成员、市政协主席、市政协副主席，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秘书长、办公室主任，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副主任  
**发：**各县区委、政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临港经济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市民生建设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签发：尹传斌 审核：杜以方 编辑：盛丽 电话：8726095